

# 宁德市人民政府办公室文件

宁政办〔2023〕29号

---

## 宁德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打响“宁德服务” 2023年行动计划任务清单的通知

各县（市、区）人民政府、东侨经济技术开发区管委会，市政府各部门、各直属机构，各大企业，各高等院校：

经市政府同意，现将《打响“宁德服务”2023年行动计划任务清单》印发给你们，请各县（市、区）、东侨经济技术开发区营商办和市级任务责任单位于每月27日前通过“福建省营商环境监测督导平台宁德分区”报送打响“宁德服务”工作进展情况，包含工作推进情况、出台的政策措施、创新亮点、存在问题以及需要提请分

级协调解决的事项。

(联系人: 吴丽芳, 联系电话: 2055381, 传真: 2786118)

宁德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3年5月9日

(此件主动公开)

# 打响“宁德服务”2023年行动计划任务清单

序号	任务清单	2023年工作重点	完成时限	责任单位
<b>一、打造“最称心”的企业服务环境</b>				
1	完善企业服务机制	按照“一个产业、一个工作专班、一个发展规划、一套招商政策、一批重点跟踪项目”的要求，完善产业专班服务机制。深入宣传贯彻全市民营经济高质量发展大会精神，组织开展“政策宣讲进基层、进商会、进企业”活动，引导广大民营经济人士稳定预期、提振信心、专注主业、办好实业。探索创新“银行+商会+企业”金融服务模式，积极搭建政银商企合作平台，鼓励金融机构创新金融产品，缓解民营企业融资难题。继续做好民营企业申报职称评审服务工作，加强民营企业专业技术人才队伍建设，更好为民营企业转型升级提供人才保障。	2023年12月	市工信局、发改委、商务局、人社局，市工商联，宁德银保监分局，各县（市、区）人民政府、东侨经济技术开发区管委会
2	加大融资支持企业力度	做好普惠金融改革试验区试点总结评估，全面梳理总结试验区建设以来的情况、成效，积极争创全国普惠金融发展示范区。鼓励引导金融机构加大对小微企业、科技创新、绿色发展、乡村振兴、制造业等重点领域融资支持，推动全市政府性融资担保机构加大支小支农力度，持续推进农村生产要素流转融资服务平台建设。推广使用“宁易融”平台，扩大中小微企业“信易贷”规模。积极探索以贷款和投资相结合的方式支持科技型中小企业发展，探索科技创新企业金融服务新模式。	2023年12月	市金融办，市发改委、科技局，人行宁德市中心支行、宁德银保监分局，市国投公司，各县（市、区）人民政府、东侨经济技术开发区管委会
3	推进一批企业改制上市	落实好《宁德市推进企业上市工作七条措施》，充实完善市重点上市后备企业库，加强对力捷迅、闽威实业等上市后备企业的培育工作，加大对企业上市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融资的扶持力度。	2023年12月	市金融办，市推进企业上市工作联席会议成员单位，各县（市、区）人民政府、东侨经济技术开发区管委会

序号	任务清单	2023年工作重点	完成时限	责任单位
4	提升跨境贸易服务水平	发布外经贸风险预警，进一步增强外贸企业涉及 RCEP 成员国和一带一路成员国家经贸合作中的风险防范意识；推动《中国（宁德）跨境电子商务综合试验区实施方案》批复实施后，研究出台配套跨境电商政策，通过落实相关政策促进 9810 海外仓跨境电商业务开展；推广国际“单一窗口”应用、“互联网+预约通关”模式、多式联运“一单制”，推动国际物流畅通；加快港口集装箱“一码通”项目建设，推进口岸作业各环节无纸化，优化标准品监管模式，提高通关效率；规范船代公司、集装箱堆场、查验场站、中介代理等经营性服务收费行为，降低外贸企业营商成本。	2023年12月	市商务局，宁德海关，市市场监管局
5	加强惠企政策宣传兑现	深入开展“党建赋能·政策惠企宣传月”活动，进一步完善惠企政策“免申即享”平台功能，梳理完善“免申即享”认定（评定）类事项目录清单，扩大政策“直达快享”“免申即享”覆盖面。	2023年12月	市委两新工委，市工信局、财政局、科技局、商务局、农业农村局、发改委等有关单位，各县（市、区）人民政府、东侨经济技术开发区管委会
6	优化提升创新科技研发环境	常态化实施关键核心技术“揭榜挂帅”攻关机制，努力破解一批行业内“卡脖子”技术难题；大力支持龙头企业组建创新联合体，认真落实省创新实验室相关支持措施，持续高标准建设宁德时代 21C 创新实验室、省不锈钢产业创新中心等人才创新平台；加快修订重点实验室、工程研究中心（或工程实验室）、企业技术中心、产业创新中心、临床医学研究中心和新型研发机构、众创空间、星创天地等中心平台机构补助的相关操作细则，及时兑现平台建设奖补资金，不断提升创新研发能力。年内新增国家级企业技术中心 1 家、省企业技术中心 5 家以上，培育省“专精特新”中小企业 8 家以上。	2023年12月	市科技局、发改委、工信局、卫健委、人社局、财政局，蕉城、福安、寿宁县（市、区）人民政府，东侨经济技术开发区管委会

序号	任务清单	2023年工作重点	完成时限	责任单位
7	培育创新创业“大孵化器”	各地新设1家高校毕业生孵化基地、众创空间、孵化器、加速器和国际合作空间。推进东侨国家双创示范基地加快建设，努力打造闽东科创高地。	2023年12月	市科技局、发改委，各县(市、区)人民政府、东侨经济技术开发区管委会
8	提升破产审判素能	对暂时困难但具有挽救价值的企业，债权人提出破产申请的，积极引导当事人通过债务重组、资产重组等方式进行庭外和解，帮助企业渡过难关。对已进入破产程序但具有挽救价值的企业，积极引导企业通过破产重整、和解等程序，深化“繁简分流”机制，积极适用简易程序快速审理，缩短破产案件办理周期，降低企业挽救成本。全年“执转破”立破申字号案件数提升至不少于80件。	2023年12月	市法院，宁德市税务局，市市场监管局、生态环境局、自然资源局、国资委，人行宁德市中心支行、宁德银保监分局
9	保护企业和企业家合法产权	对于企业和其他市场主体作为被告人的刑事案件，要严格区分涉案财产与非涉案财产、法人财产与个人财产，对确与案件无关的，应及时采取解除查封、扣押、冻结等措施，让企业家安心经营发展。	2023年12月	市法院
10	加强知识产权协同保护	加强知识产权行政执法保护，强化专利侵权纠纷行政裁决，高效开展专利侵权判定咨询工作，为行政司法案件审理判定提供支持。深化落实《关于联合推进知识产权案件诉中调解工作的意见》《关于外观设计专利侵权认定咨询意见的工作机制(试行)》等制度规定，有效解决知识产权案件办理周期长、成本高、侵权认定难问题。加强公检法部门的协作配合，依法加大对侵犯知识产权犯罪的打击力度，全面提升知识产权犯罪案件办案质量，保护消费者和知识产权权利人的合法权益。深入开展昆仑2023专项行动，依法加大对侵犯知识产权犯罪的打击力度，全面提升知识产权犯罪案办案质量，保护消费者和知识产权权利人的合法权益。	2023年12月	市市场监管局、公安局，市法院、检察院

序号	任务清单	2023 年工作重点	完成时限	责任单位
<b>二、打造“最暖心”便民服务环境</b>				
11	提升政务服务质量	深化“局长服务日”机制，拓展“一件事一次办”改革覆盖面，规范提升市、县两级已上线“一件事”服务水平。加快推进市、县两级政务服务大厅综合窗口改革，建成投用工程审批管理、电子证照等 5 个平台，推进数据汇聚共享应用，打造标准统一、智慧便捷、协同联动的政务服务体系。深入推进“多测合一”、联合验收“一口受理”、高频事项“一站式”通办，推动更多事项“免申即办”“掌上办”。	2023 年 12 月	市行管委、发改委（大数据管理局）、住建局（工程审批改革办）、自然资源局、工信局等有关单位，各县（市、区）人民政府、东侨经济技术开发区管委会
12	推进高频事项区域通办	推动不动产、公积金、医社保、出入境等 90 项以上与企业群众生产生活密切相关的高频政务服务事项实现全市通办。持续推动宁温、宁衢点对点“跨省通办”、“福州都市圈”通办，从“能办”向“好办”“易办”转变。	2023 年 12 月	市行管委等有关单位，各县（市、区）人民政府、东侨经济技术开发区管委会
13	推进“智慧政务”建设	完善“一件事”集成套餐在线办理、辅助审批、一业一证服务、政务服务指标监控预警、一窗综合受理等系统。通过优化流程、精简材料、数据共享、自动比对、动态监管等方式，新增 10 个政务服务事项“智能秒批”。提升信息查询能力和证照服务能力，推动“网上可办”向“网上好办”转变，本地区行政许可事项“全流程网办”占比达 70%以上，政务服务大厅办事群众评价满意率达 99%以上。	2023 年 12 月	市行管委、发改委（大数据管理局）等有关单位，各县（市、区）人民政府、东侨经济技术开发区管委会
14	推进公共资源交易服务标准化建设	建立系统管控，打造智能“见证”，实现交易全过程完整留痕。打造“宁德标易链”手机 APP，在手机移动端进行交易、业务、政策、办事指南等信息查询服务，实现报名、联合体确认、电子签章、投标、文件加解密、保证金缴纳、电子保函购买等全流程“掌上办”，力争 2023 年年底手机移动端办理使用率达到 30%以上。	2023 年 12 月	市行管委

序号	任务清单	2023年工作重点	完成时限	责任单位
15	整合行政服务审批系统	完成市“一件事”集成服务在线办理及配套辅助系统建设并与市数据汇聚平台、电子证照共享平台、公共信用平台等信息共享系统对接，解决群众“一件事”要找多部门、多次跑的问题，提升群众对“放管服”改革的获得感。	2023年12月	市行管委、市发改委（大数据管理局）等有关单位，各县（市、区）人民政府、东侨经济技术开发区管委会
16	提升工程建设项目建设便利度	持续优化审批流程，精简审批环节，规范评估评审等特殊环节，年内实现除公示外的特殊环节承诺时限压缩到法定时限的70%以内。调整优化建设工程联合验收事项，应建防空地下室的民用建筑项目报建审批办理时长均压缩至1天、申请人所需准备的材料数2件、跨度用时1.1天。	2023年12月	市住建局（工程审批改革办）、发改委、自然资源局、生态环境局、城市管理局、水利局、林业局等有关单位
17	优化“水电气网”一站式联办	推进市工程审批系统与供水、供气、供电、网络等企业自建系统贯通，实现“水电气网”联办、线上线下“一表申请、一窗受理、业务线上推送”。城乡发展规划中同步考虑供电、供水、供气、互联网等公共配套设施，推进综合管廊统一规划建设。	2023年12月	市住建局（工程审批改革办），市通管办，国网宁德供电公司，福建广电网络集团宁德分公司，各县（市、区）人民政府、东侨经济技术开发区管委会
18	推行水电气等市政接入工程涉及的行政审批在线并联办理	对各类小型市政接入工程（供排水、供气、电力、通讯和广电等），实施建设工程规划许可、工程建设涉绿审批、市政设施建设类审批、公安交警部门交通影响审批等全程在线、并联办理。完善政企协同办电信息共享平台，贯通市县一体化平台，推广审批申请“一窗受理、线上申请”，审批流程公开透明，审批结果自动反馈申请人，用户线上可查。	2023年12月	市城市管理局、自然资源局、住建局（工程审批改革办）、公安局，市通管办等有关单位，福建广电网络集团宁德分公司，国网宁德供电公司
19	改进公积金服务	降低职工家庭第一次申请使用住房公积金贷款购买第一套住房申请住房公积金贷款首付比例，阶段性提高住房公积金贷款最高额度，推出商转公贷款二次抵押登记新模式，进一步缓解职工购房和还贷资金压力。	2023年12月	市公积金管理中心

序号	任务清单	2023年工作重点	完成时限	责任单位
20	深化线上医保就医	进一步强化医保电子凭证和医保移动支付推广应用。推动全市定点医药机构实现医保电子凭证在挂号、诊间身份核验、医保支付、取药、取报告等业务环节的全流程应用，全市定点医药机构医保电子凭证结算率整体保持35%以上，力争50%。推动全市至少十五家以上定点医疗机构接入使用医保移动支付，实现医保电子凭证线上身份核验、线上医保结算。支持符合要求的定点医疗机构通过互联网医院实现线上就医及医保结算。	2023年12月	市医保局，各县（市、区）人民政府
21	提升普惠教育质量	实施教育补短板项目55个，新增学位1.5万个。推动有条件的普通高中创建达标高中和达标晋级，争创省义务教育管理标准化学校22所。争创省一级达标高中2所。实施普惠性幼儿园扩容工程，力争2023年全市认定普惠性民办园20所，普惠性学前教育覆盖率在90%以上。	2023年12月	市教育局，各县（市、区）人民政府、东侨经济技术开发区管委会
22	全面推行包容审慎监管	深化开展“减证便民”行动，全面推行证明事项和涉企经营许可事项告知承诺制。深化开展包容审慎监管执法“四张清单”工作，进一步规范行政裁量权基准，大力推行柔性执法，推动依法慎用少用查封、扣押、冻结等强制性措施，助力营造包容宽松的法治化营商环境。	2023年12月	市司法局，各县（市、区）人民政府、东侨经济技术开发区管委会
23	推进司法智慧服务	落实人民法院信息化4.0版目标要求，加大推进“智审智执智服智管智安”建设力度。持续深化“不见面工作”机制，推行刑事案件财产性判项异地便捷缴费。建设“宁德市非批量无产可破案件管理人轮候程序”，规范无产可破案件管理人选用；开展“宁德诉非联动平台”二期建设”，完善多元解纷体系建设。	2023年12月	市法院



序号	任务清单	2023年工作重点	完成时限	责任单位
<b>三、打造“最舒心”的宜居宜业环境</b>				
25	改善城市居住环境	实施宜居建设、绿色人文、交通通达、安全韧性、智慧管理五大工程，完成老旧小区改造6900户，新增口袋公园20个、停车泊位2357个（不包括路面停车泊位），新建改造福道65公里、公园绿地100公顷。重点加快连城路、林特路等南北向道路建设，全市完成新建改造城市道路45公里；加快补齐市政基础设施短板，全市完成新建改造供水管网60公里、雨水管网60公里，污水管网70公里；实施中心城区交通拥堵治理专项行动，加快连城路、东侨路、林特路等南北向道路建设，打通惠风路、天山路三期等断头路，提升改造福宁路等重点路段，建成市政道路8条，延伸优化公交线路19条，完成堵点治理、路口改造、信号灯配时优化109处，主干道路口通行能力、干道通行速度分别提升10%、15%以上，建成投用立体绿化、标准公厕、夜景提升、易涝点整治等一批项目。开工建设中心城区湖库连通工程，新改建供水管网33公里，建成城乡供水一体化项目10个。	2023年12月	市住建局、城市管理局、国资委、交通运输局、公安局，市交投集团、城建集团，各县（市、区）人民政府、东侨经济技术开发区管委会
26	推进智慧城市建设	在“数字城管”平台基础上提升改造，建设城市运行管理服务管理平台，构建“一中心、一支撑、多应用”的总体框架，实施智慧执法、智慧环卫、智慧执法等多类业务应用，推进市级平台、省级平台、国家级平台互联互通，构建“大城管”格局，实现以城市运行管理“一网统管”的目标。	2023年12月	市城市管理局、发改委（大数据管理局）、住建局，市城建集团、交投集团，各县（市、区）人民政府、东侨经济技术开发区管委会

序号	任务清单	2023年工作重点	完成时限	责任单位
27	加强文化设施建设	规划建设一批文化综合体、“文化IP”，精心打造“博物馆之城”。加快市大剧院、畚族文化园等文化地标建设。实施红色遗存保护利用工程，加强历史文化街区、名镇名村、传统村落等保护修复，守护好闽东文化的根和魂。	2023年12月	市文旅局、住建局、民族宗教局，市旅发集团，各县（市、区）人民政府、东侨经济技术开发区管委会
28	推进交通运输体系建设	力争开工甬莞高速沙埕互通及连接线、京台高速宁德段扩容工程，开工建设车里湾互通，加快宁古高速、宁上高速霞浦至福安段建设；统筹推进国道G228建设，串联整合空间资源，打造滨海特色小镇群、经济产业带、旅游风景线；新改扩建国道G104、G235、G237和省道S207等一批国省干线重点路段。	2023年12月	市交通运输局、国资委，市交投集团，各县（市、区）人民政府、东侨经济技术开发区管委会
29	创新养老服务机构模式	完善养老服务设施，新增7个嵌入式养老服务机构，新增140个以上互助孝老食堂。大力推动医养结合工作，创新医养结合养老服务新模式，规范互助孝老食堂运营，推进农村幸福院改造提升，加快构建多层次养老服务体系，满足老年人多样化健康养老需求。	2023年12月	市民政局，各县（市、区）人民政府、东侨经济技术开发区管委会
30	加快医疗卫生服务体系	引入优质医疗资源开展合作办医，推进省级临床重点专科群建设，建设高水平医院。推动县乡两级医疗卫生机构医疗核心能力建设，实施补短板项目45个，新建成医疗床位800张以上，三级公立医院预约诊疗率提升至70%，支持和推动全市9个县级综合医院重点开展卒中中心、胸痛中心、呼吸诊疗中心、创伤中心等“四大中心”建设。	2023年12月	市卫健委，宁德师范学院，各县（市、区）人民政府、东侨经济技术开发区管委会

序号	任务清单	2023年工作重点	完成时限	责任单位
31	推动人才服务提档升级	开展“人才服务创优争先提效年”行动，筹备宁德市职工人才综合服务中心建设前期工作，加快修订人才购房补助、配偶安置、子女入学操作细则，绘制人才就医、子女教育、住房保障、配偶安置等政策落实兑现“路线图”，全面优化升级智慧人才服务平台，不断拓展“三都澳英才卡”服务功能，以“宁德服务”拴心留人。	2023年12月	市委组织部，市人社局、住建局、卫健委、教育局，市总工会，蕉城区委、东侨经济技术开发区党工委人才工作领导小组

---

抄送：市委各部门，各人民团体。

市人大常委会办公室，市政协办公室，市监委，市法院，市检察院。

---

宁德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3年5月11日印发

